

证券代码：430381

证券简称：金政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金龙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

总数 13,458,7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徐琢先生出席会议。

公司总经理李永海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盈余公积弥补亏损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（中证天通（2020）证审字第 1600008 号），2019 年期末盈余公积 2,253,066.97 元，2019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-4,200,557.28 元，公司拟以盈余公积全额弥补公司未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458,75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莹毅律师、陈智丽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与会议通知相符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上海金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5日